

第一章 关于实践概念

要理解实践的原始起源，必须首先知道实践是什么，即掌握实践概念的涵义。为此目的，对实践概念的历史进行反思是必要的。

1. 西方哲学史中的实践概念

对西方哲学中的实践概念，最早需要追溯到古希腊时代。

在西方哲学的发展史中，古希腊是它最初发生和发展时期。然而，就在这个最初时期，古希腊的哲学家们已经使用了“实践”这个概念。文献记载，纪元前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就在法庭上的申辩中说过“实践”这个词。他说，“只要一息尚存，我永远不停止哲学的实践，……”^[1]这里的实践，是用哲学来教导、劝勉他人的意思；亚里士多德也在自己的著作中使用过“实践”这个概念。他写道：“在实践上，经验似乎并不低于技术。”“适中”是“具有实践智慧的人用来规定美德的原则。”^[2]实践似乎是从行动上来理解的。希腊文 *πράγμα*，就有行动、实践的意思。

古希腊哲学中的实践概念代表了西方哲学初始阶段上对实践活动的理解：实践是哲人、奴隶主贵族的行为，虽然把实践视为高贵的，但其高贵之处不在于它为整个社会生活奠定了基础。而在于它是“高贵人物”的智慧行为。这是脑力劳动从体力劳动分离出来的理论体现。渗透、融合和散发着那个时代的时代气息。

从公元 5 世纪始，特别是中世纪中期以后，教会学院的经院

哲学以矫揉造作的形式逻辑手法，论证和维护官方教会的思想体系，煽动宗教狂热，“实践”成了宗教神学活动的代名词。例如，欧洲中世纪最重要的经院哲学家、意大利的托马斯·阿奎那，把神学分为两部分，一是思辨的神学，一是实践的神学。作为思辨的神学，他认为超过其他科学；作为实践的神学，也高于“一般实践科学”。他认为，一般实践科学，它的高贵在于它是否引向一个更高的目的。如政治学、军事学，是因为军事的目的朝向国家政治的目的。而神学的目的，就其实践方面说，则在于永恒的幸福。而这种永恒的幸福是一切实践科学作为最后目的而趋向的目的。由此可见，他所说的“实践”，包括一般实践科学的实践，都是为神学服务的。神学实践是统帅一切实践的至高无上的实践。

中世纪的中后期，宗教神学面临理性主义的冲击。对此，神学家们谋求宗教信仰与理性的分离。此时，某些哲学家开始重视实验科学的思想闪光。如英国中世纪的进步思想家、僧侣罗吉尔·培根，认为掌握真理有四大障碍：权威、习惯、成见、虚夸。要掌握真理必须进行实验。主张人要研究自然科学问题，认为“实验的本领胜过一切思辨的知识和方法，实验科学是一切科学之王。凡是希望对于在现象背后的真理得到毫无怀疑的欢乐的人，就必须知道如何使自己献身于实验。”^①

文艺复兴时期，哲学上使用的实践概念代表着欧洲的新兴市民阶级反对教会教条和僵死的经院哲学的倾向。意大利的达·芬奇和布鲁诺是其中的突出代表。

达·芬奇强调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和统一。他告诫“搞纯理论的人们”，不要“妄自夸耀”，只有认识到理论会带来什么样的实际效果，才值得“欢呼庆祝”。另一方面他也反对轻视理论的盲目实践。他认为，醉心于实践而脱离科学的人，就好象一只没有舵、没有罗盘的船上的领航人一样，永远不知道船向何处航行。

作为天文学家兼哲学家的布鲁诺，在其著作中论述了“思”和“行”的关系。他认为，人类在改造自然的活动中，是手脑并用的，用手去行动，用头脑去思维，决不可“行而不思”或“思而不行”。他号召人们抛弃经院哲学那些僵死的教条，反对它对经验知识的敌对态度。他甚至初步领悟到，实践是改变物质存在形式的活动。

显然，他们的这些论述，不仅在当时有积极意义，而且在今天也有其合理可取的地方。当然，我们还需要指出，他们所讲的“实践”或“行”，主要指科学实验或工艺技术活动，或者是泛指改造自然的活动，因而依然是有缺陷的。

文艺复兴之后，由于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兴起，实践活动的范围扩大了，实践概念具有了新的含义。新兴资产阶级为了获取高额利润，一开始就比较重视理论应用和科学实验之类的活动，这在当时的哲学思维中明显地表现出来。比如，英国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在反对中世纪思辨哲学的斗争中，特别强调实验科学的重要性。马克思称他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培根明确指出，实验科学之所以重要，就是因为只有在实验中，人才能在更有利的条件下深入自然，揭示自然的奥秘。

18世纪的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百科全书派的主要代表狄德罗，则站在第三等级的立场上，提出了用科学实验来证实科学理论的观点。他认为，我们的“意见”或“概念”，只有与外界事物联系起来时才坚实可靠。造成这种联系的，或是一条由许多实验连成的不断的锁链，或是由一条许多推理造成的不断的锁链，这锁链一端连着观察，另一端连着实验；或者是一条由许多实验穿插在许多推理之间造成的锁链，就象一些重物悬挂在一条两端系着的线上一样。若没有这些重物，空气中稍有振动那根线就会摇动起来。’^①人们头脑中形成的关于自然事物的观念，要与外界事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下卷），第 154页。

物相联系，必须以实验来证实它的真伪。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他提出了三种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主要方法，即对自然的观察、思考和科学实验。

18 世纪末叶到 19 世纪上叶，西欧经历了重大的社会经济变革，从英国开始的产业革命和法国的资产阶级革命，推动着资本主义制度取代腐朽的封建主义制度的历史潮流。德国也面临着社会变革的任务。但由于德国经济落后和政治上的不统一，新生的资产阶级还十分软弱。它虽然向往资本主义制度，却又缺乏勇气和力量去推翻封建统治，倾向于自上而下的改良，这在哲学家的实践观念中也有所反映。

这个时期的德国哲学，在历史上被称为德国古典哲学。在德国的古典哲学里，无论是唯物主义哲学家还是唯心主义哲学家，都常常使用“实践”这个词。“实践”被赋予了更加丰富的含义。这是特殊的德国的特殊的文化现象。

康德是近代西方哲学史上二元论、先验论和不可知论的著名代表。康德哲学体系的性质决定了他在认识论上不可能承认实践的决定性作用，但他在社会历史的领域，并不否认实践或人的行动的存在。在他看来，人的行动必须受两类“律令”（“理性的命令”）的制约。一类是假言的，一类是直言的。假言律令表明种实践的必然性；必须以某一可能的行动作为手段，去达到人们所意欲的（或可能意欲的）某个其他目的。直言律令则表明某行动本身就是客观必然性，与其他目的无干。换句话说，如果个行动仅仅作为达到其他目的的手段是好的，就是假言律令。如果该行动本身就是好的，它不问行动的实质，也不问行动的后果，只要行动所遵循的形式和原则是好的，这就是直言律令。道德律令就是只问用心不问后果的直言律令。他指出，一切律令都是用“应当”这个词来表达的。这个词表示一条客观的理性规律与一个意志之间的关系（即强制关系）。但人的行为理应如此，但事实并未如此，所以有善有恶。人应当行善，而不应当作恶。由此，他提出了

“实践理性”这个概念。所谓实践理性,也就是指善良的意志,向善的意愿和决心,是良心,是善的动机,它本身是绝对的善,具有绝对的价值,即使命运不佳,目的不能实现,也无损于善的绝对价值。因此在康德那里,实践理性和善的意志虽二而一。

另一个德国古典哲学的重要代表、唯心主义哲学家费希特,他也讲“实践”。他所讲的“实践”,一个是从认识论意义上说的,大体上相当于“外化”这个概念。因为费希特的哲学是以主体意识的基点来解释世界的唯心主义,他把一切知识和一切实在的共同根源叫做“自我”,因而提出了“自我设定自我本身”和“自我设定非我”的命题。但他认为“自我”与“非我”是互相限制的。自我限制非我是主体作用于客体,要求客体符合自己的理想。这就等于自我部分地把自己的能动性外化或转让给非我。这就是实践活动。自我受非我限制是指主体需要外化而形成相应于客体的表象、概念等,这就是认识活动。另一个是从社会历史领域来说的。在这里,他所说的实践是指符合于自我本性的行动。

另外,德国古典哲学中,唯心主义者谢林、黑格尔也在自己的著作中多次提到“实践”这个概念。黑格尔所讲的实践,指的是精神生活发展的一定阶段上的运动,它是绝对理念自身运动的一个环节。但黑格尔作为辩证法大师,对实践概念是有贡献的。最重要的是他提出了“实践意识”这个词语,把“实践意识”理解为“对于行为的意谓或揣度”的那个精神,并认为这个精神是作为内在与行为自身作为外在都统一在实践这个范围内的。同时,他又明确地肯定:“人的真正的存在是他的行为,在行为里,个体性是现实的,……”^①。他不同意发挥“无为而治的智慧”,又不否定行为动作具有理性的性质。在主体的目的、手段同客观世界的关系上也有卓越的论述。他明确地指出:“人因自己的工具而具有支配外部自然界的力,然而就自己的目的来说,他却是服从自然

界的。”抛开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我们可以发现，他对实践活动及其构成因素的分析，恰恰承认了客观自然界对实践的优先地位。在这一点上他是十分“唯物”的。同黑格尔相类似，谢林也从客观唯心主义出发，把实践理解为自我意识为起点的最终直观到主观事物与客观事物“绝对同一性”的一个阶段或一个环节。他认为有意识的创造过程从自我意识开始，经过理论活动和实践活动，最后上升到理智直观，才最终突然直观到主客观事物的“绝对同一性”。他把人类社会的发展解释为有意识的理智的实践过程，并力图说明个人作用与历史规律的辩证关系。可见，无论是黑格尔还是谢林，他们所说的实践都带有浓厚的思辨色彩。但在思辨色彩的后面也隐含着真理的光环，刻印着当时德国正在兴起而又还十分软弱的资产阶级追寻真理的足迹。

在黑格尔稍后，唯物主义思想家费尔巴哈有力地的批判了占统治地位的封建神学和思辨唯心主义哲学，使唯物主义重新恢复了应有的权威，但由于他是一个人本主义者和直观的唯物主义者，头脑里缺乏辩证法，因而对实践的理解是片面的，实践在他的理论体系中所占的分量也是微不足道的。更加主要的是，在社会历史的领域，实践的地位和作用实际上是被否定了的。虽然从总体上看，费尔巴哈颂扬理论而轻视实践，但在理论和实践的关系上，他偶尔也有过相当深刻的论述。他写道：“理论不能解决的疑难，实践会给你解决。”^①“新哲学”本质上具有一种实践的倾向。”^②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谈到认识的实践标准时，指出费尔巴哈“把人类实践的总和当作认识论的基础”，这就意味着费尔巴哈在一定程度上意识到了实践在认识论中的地位。这种矛盾状况表明，他一方面轻视广大人民群众的实践，另一方面则崇尚哲人和科学家解决疑难的理论的或科学实验之类的活动。因此费尔巴哈的实践概念是分层次、分等级的，还没有从实践活动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第 248 页。

的共同本质上加以理解和掌握。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个历史时期里，代表社会底层的某些思想家，对实践的理解已经包含着新思想的萌芽。如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代表贫苦农民和正在形成中的无产阶级要求的掘地派领袖温斯坦莱，把农、林、牧、矿业等各项生产活动以及对自然现象的观察和研究纳入实践的范畴之中。虽然他没有看到广大劳动群众是实践的主体，仅仅把实践看成单个人的行动，但他把生产活动看作实践活动，却是很有意义的。

2. 中国古代和近代的知行观

在中国，使用“实践”这个词比西方要晚一些。“实践”一词最早见于宋代吴泳的《鹤林集》：“执事以尺授学，掘起南方，实践真知，见于有政。”但包含有实践内容的“知行”观念却在战国的奴隶制时代就存在了。《左传·昭公十年》（公元前532年）中就有“非知之实难，将在行之”的说法。《古文尚书·说命》中也有“非知之艰，行之惟艰”的记载。关于知识来源问题，孔子首先作了回答。孔子把人区分为“生而知之者”和“学而知之者”。

“生而知之”表现了他割裂知行的唯心主义倾向，“学而知之”则包含有通过后天实践的经验学习而获得知识的思想倾向。在讲到道德修养时，认为“行”比“知”更重要：“行之余力，则以学之”。因此，孔子的“行”实际包含了两层意义，一层是认知关系的“行”，这个“行”主要指获得经验和知识的行；一层是道德修养的“行”，这个“行”主要指统治阶级要求的道德修养活动。这里的“行”不是知识的来源。战国初期的墨子，则把认识的来源归之于“闻之见之”的感觉经验，认为概念是客观实在的反映。判断一个人能否辨知黑白，“非以其名也，以其取也。”（《墨子·贵义》）以行测知，有合理因素。但他所说的行是凭感觉的选取活动，不是科学的实践概念。战国末期，思想家荀子，继承和发展了孔

子知行观中的合理因素，强调人的一切知识都来源于感官对外物的接触，系统的知识来源于学习和经验的积累。他还把“行”引进认识论，对知行关系作出了有意义的探讨。他说：“不闻不若闻之，闻之不若见之，见之不若知之，知之不若行之”（《荀子·儒效》），荀子重“行”，把行看作比知识更为重要的东西。“行”作为人的主观能动性，不仅表现在“制天命而用之”，改造自然界，而且表现为“化性而起伪”（伪，即人为），锻造人的品性，改造主观世界。因此，荀子所说的“行”，一个是改造自然的活动中，一个是道德修养之类的活动。

在宋元明清时期，知行关系的讨论进入新的历史时期。宋代的程朱学派首先提出“知先行后”说，明代王守仁则起而攻之，他反对“将知行分做两件事去做”，提出了“知行合一”的理论。但他最终还是陷入以知代行，抹杀了主观见之于客观的“行”。因此，他们在认识路线上并无质的差别，都是以“知”和“行”、认识与实践相分离为特征的。他们的知行说，依然是一种道德修养论。

清朝之后，中国历史走到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知行问题在哲学斗争中仍然占有突出地位。代表新兴资产阶级不同派别的思想家提出各自不同的主张。资产阶级改良派的思想代表主张“贵知不贵行”；“必先求知而后行”；资产阶级革命派的代表人物则主张“恃革命开明智”；“行其所不知以致其所知”。鲜明地体现两条认识路线的对立。在这一时期对知行学说有重大贡献的是孙中山。他提出“知难行易”说，认为“行之非艰，而知之惟艰”，并以饮食、用钱、作文、建屋、造船、筑城、开河、电学、化学、进化等十事作论证，说明人们在求得某一种科学知识之前，早就在实际行动了。并以美国革命和日本维新为例，进一步指出，若有“真知”的指导，则“决之决无所难”。这就在理论上肯定了行先知后，行是知的基础和来源，又强调了知对行的指导作用。但孙中山所说的“知”主要是指科学知识和革命理论与其相对应，“行”也是指科学实验和资产阶级革命活动。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在马克思主义诞生之前，虽然实践概念早已产生，其中也蕴含着许多积极的、合理的因素，但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人们没有也不可能对实践的涵义作出正确的理解。他们的主要缺点是：不懂得实践的基本特性，多从直观上去加以理解，或者仅从实践的某一特定形式上，把实践理解为个人的、特别范围内的活动，把广大人民群众的创新性活动排除在他们的视野之外。一些唯心主义者，把实践看作是独立于人脑的神秘莫测的客观精神的活动，或者是脱离物质世界的纯粹主观精神的活动，也只是在抽象的意义上猜测到了实践的能动性。他们之所以不懂得实践概念的科学涵义，主要原因有二：一是生产规模相对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一是剥削阶级鄙视劳动的心理支配着整个社会。只有在近代，由于大工业的兴起，无产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政治历史舞台，实践概念才能科学地在无产阶级最优秀的思想家——马克思和恩格斯那里反映出来。马克思主义第一次科学地把实践观点系统地贯穿于社会历史领域和认识论领域，在哲学发展的历史上是一次空前深刻的伟大革命。

3. 科学实践观的形成及其本质含义

马克思对实践范畴的理论建构，框架之宏大、内容之丰富，远远超过了以往对实践的理解。当我们将对实践概念作了历时性的考察之后，重要的就是要深入，探讨马克思从哲学史，尤其是从黑格尔和费尔巴哈那里究竟吸收了哪些观点，以及在哪些方面实现了变革。这样才能揭示出马克思的实践观同他的前辈的质的区别，把握马克思主义在实践问题上的基本观点。

（一）实践是人的对象性的活动

大家知道，黑格尔的哲学是头足倒置的。但在他那里却包含着许多天才的论述。在实践观念上，黑格尔把“绝对观念”当作造物主，认为实践是绝对观念自身运动的一个环节。对此马克思

当然是不会同意的。早在 1844 年，马克思在批判黑格尔“自我意识的外化创立物相”的观点时就说过：在黑格尔那里，“自我意识通过自己的外化所能创立的只是物相，亦即只是抽象的物，抽象之产物，而不是现实的物”。^① 马克思认为，人“所以能创造或创立对象，只是因为它本身是为对象所创立的，因为它本来就是自然界。因此，并不是它在创立活动中从自己的‘纯粹的活动’转向对象之创造，而是它的对象性的产物仅仅证实了它的对象性的活动，证实了它的活动是对象性的、自然存在物的活动。”^② 这里，马克思实际上揭示了黑格尔实践观念的本质，就是从无到无的运动。同时指明，实践并不是主体凭“纯粹的活动”转向“对象之创造”，而是主体与客体相结合的“对象性的活动”，即不是从无中创立对象，而是主体对客体的改造。在《神圣家族》一书中，马克思总结了以黑格尔为代表的思辨哲学的特点，指出：“第一，黑格尔善于用巧妙的诡辩把哲学家利用感性直观和表象从一实物推移到另一实物时所经历的过程，说成想象的理智本质本身即绝对主体本身所完成的过程；第二、黑格尔常常在思辨的叙述中作出把握住事物本身的、真实的叙述。”^③ 这就是说，在马克思看来，黑格尔的实践观念固然是荒谬的，但荒谬之中有合理。其合理的地方，并不在实践观念本身，而在于他“善于用巧妙的诡辩”正确地地道出实践活动的重要特点，这就是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称之为“抽象地发展了”的“能动的方面”。或者说，黑格尔用抽象思辨的实践观念，真实地叙述了实践的能动作用。这是他不同于前人而又高于前人的地方。

费尔巴哈机智地批判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把人从虚无的天国拉回大地，视人为自然界的产物。但由于他远离政治，使他不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 119—120 页。

② 《1844 年经济—哲学手稿》第 120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第 75—76 页。

能真正理解人的本质。他不是把人放在现实中去考察，因而他眼中的人归根到底还是抽象的人。费尔巴哈心目中的实践，正如我们指出过的，主要有两种含义。其一，是低下卑污的行动，利己主义的活动，贪图个人眼前实惠的活动。实际是泛指社会底层劳动群众的生产活动。其二是高贵尊严的活动，指哲学家和科学家为解决理论难题的实际活动。也许正是这个缘故，决定了费尔巴哈超不出旧唯物主义的框框，对于历史的见解，“本质上也是实用主义的，它按照行动的动机来判断一切，把历史人物分为君子和小人，并且照例认为君子是受骗者，而小人是得胜者。”^①

马克思揭露了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就是不懂得革命实践的批判意义，因而使他们依然束缚在旧唯物主义的直观性之中，不能成为唯物主义者。在马克思看来，对于实践，一方面要“从主观方面去理解”，另一方面又要“从客观的活动”去理解。这就使实践的客观性具有了明确的含义。

所谓从“主观方面去理解”，就是把实践活动看作人的目的性活动。大家知道，人作为大自然的一个成员，需要靠大自然来生活，但仅靠天然存在的自然物是不能够维持人类社会生存。人还必须通过自己的活动创造对象世界，即改造客观世界以适应人的需要。这样，人才能作为人而生存和发展。马克思把人的这种活动称之为“对象性”活动。后来，马克思还把“目的”直接纳入生产活动的规定之中，指出目的就是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先行存在于劳动者头脑之中并实际地支配行动的观念。因此，我们可以认为，目的作为观念是对客观现实的主观否定。虽然人们在行动过程中，由于主客体因素的影响，常常改变原来的目的和意图，但改变了原来的目的和意图，必须有新的目的和意图作替代。目的性作为主体的主观意识在实践过程中是不可或缺的。实践活动不从主观方面去理解就不能真正把握它的有别于自然过程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4页

的本质规定性。

所谓从“客观的活动”去理解，就是说实践是人作为主体主动与外部世界（包括天然存在的自然界和人化的自然界）紧密地结合在一起的活动。这种活动过程是有形的，是凭人的感官可以真实地感觉到的客观过程。这一点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讲到劳动过程时作了实质性的发挥。马克思把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规定为“有目的的活动或劳动本身，它的对象和它的手段”。如果我们把人作为劳动力的物质表现，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统称为被人使用和改造的物质客体，劳动过程就是主体与客体的结合，这种结合由人的目的性来引起、调节和统制，因而也是主观与客观的矛盾统一。这种统一不是矛盾的解决，而是解决矛盾的客观过程。

劳动过程是实践过程的缩影。实践的物质要素同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是一致的。实践过程也是人作为主体与实践手段（主要是工具）实践对象结合在一起同时体现主观与客观、体现物质、能量、信息有机统一的活动过程。人的活动通过实践手段，而在实践对象上引起一个预先设想的变化，这就构成实践活动的基本内容。实践是人作为主体的能动的活动，表现为主体与客体、主观与客观相结合的能动过程。这是实践活动最本质的东西，是把实践自身作为一个完整的系统来考察的一个最基本的特征。

由此可见，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实践概念，首先包括下面几层意思：（1）实践不是纯粹的精神创造外物的活动，而是人的有目的的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性活动；（2）对实践概念，不仅要“从人的感性活动”、“客观的活动”去理解，而且要“从主观方面去理解”；（3）实践活动既是主客观矛盾产生的过程，也是通过主客体的实际相互作用克服主客观矛盾的行动过程。

（二）实践是人在世界上的存在方式

如果我们把人的活动放在自然界的生命活动即动物界这个大系统来考察，实践活动又有是什么样的本质特征呢？

马克思在这个问题上的论述也是很精采的。他把实践看作人

的生命活动，而不是一般动物的生存方式。用他的话来说，“动物是和它的生命活动直接同一的。它没有自己和自己的生命活动之间的区别。它就是这种生命活动。人则把自己的生命活动本身变成自己的意志和意识的对象。他的生命活动是有意识的。这不是人与之直接融为一体的那种规定性。有意识的生命活动直接把动物跟动物的生命活动区别开来。”^①有意识的生命活动之所以不同于动物的生命活动，因为它要“实际创造一个对象世界，改造无机的自然界”，“正是通过对对象世界的改造，人才实际上确证自己是类的存在物。”^②因之，实践是人区别于动物，表现自己特殊力量的活动，是人的特殊的生命。人恰恰是通过这种特殊的力量来掌握包括自身在内的自然界的。如果一个人不从事任何实践活动，他就不是真正现实的人。人只有在实践中并通过实践活动显示自己的生命本质。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明确地把生产活动的发生作为人与动物最后分界和人类历史的起点，认为“一当人们自己开始生产他们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时候（这一步是由他们的肉体组织所决定的）他们就开始把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③

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中，有时也认为人可以按意识而和动物区别开来。但这里讲的“意识”也只能是“实践意识”。因为在人类早期，意识和实践意识是同一的，意识被想象为与现存的实践意识不同的东西，是后来的事情。即使后来人们似乎可以“摆脱世界而去构造‘纯粹的’理论、神学、哲学、道德等等”这种情况也决不是完全超脱现实世界，同样还是现存实践的意识，依然是“现存的社会关系和现存的生产力发生了矛盾”的主观反映。^④因此，人的意识具有动物所无的新质，仅仅是因为人是实践

①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50页。

② 同上书，第50、5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4—25页。

④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5—36页。

的社会生物，具有动物所没有的对于实践的思维能力。

实践的意识也是满足人类需要的生命活动的意识。因而又可认为“人有别于动物是人需要的无限性和对需要扩展的才能”。^①人的多才多艺是“人需要无限性”的直接结果，同时它本身就是对“需要扩展”的追求，体现人“对需要扩展的才能”。不仅如此，在人与动物之间，甚至满足同样需要的行动方式也是有区别的。

“饥饿总是饥饿，但是用刀叉吃熟肉来满足的饥饿，不同于用手、指甲和牙齿吞食生肉来满足的饥饿。”^②所以，人作为实践的社会生物，人的本能与动物的本能有着根本的区别。人的本能在什么样的意义上才是动物的本能呢？只有那种排除了实践意义上的本能才是动物的本能。用马克思的话讲：“饮食男女等等也是真正人类的机能。然而，如果把这些机能同其他人类活动割裂开来并使它们成为最后的和唯一的终极目的，那么，在这样的抽象中，它们就具有动物的性质。”

可见，实践象征着人的尊严，具有人作为人而存在的特征。是人在世界上的存在方式，是人的生命活动方式。它是把人与动物在行为上区分开来的根本标志和特征。

（三）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

人类社会的全部历史，就是实践的发生和发展的历史。“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③

人类从动物界分离出来之后，就以实践的方式存在着。实践作为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感性的社会活动，不仅改造着大自然已有的东西，同时也创造着自然界中并不现成地存在的东西；它不仅改造着客体的自然，而且也改造着主体的自然；不仅改造着包括人在内的整个自然界，而且改造着人类社会的政治结构、经

《马恩文库》，1933年俄文版，第235页。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155页。

③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48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济结构以及实践能够发挥其职能的任何其他对象，从而为人类的物质文化生活提供了现实的基础。

生产劳动的实践是人从自然界诞生出来的决定性条件。人类一旦从生产劳动中诞生出来，也首先以生产劳动作为自己的生存方式。并且只要人类还存在，它就依然需要这种生存方式。

生产活动是社会性的活动，不是单个人孤立的活动。它只有在人与人的相互关系中才能进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多方面的，但最重要的是生产关系。生产关系是生产活动借以进行的外部形式。只有在一定的生产关系的条件下，才会有人同自然界的联系，才会有生产。

生产关系的历史同生产活动本身一样长久。而阶级斗争作为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实践活动，则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上才出现的，是阶级社会的特有现象。

在阶级社会里，阶级斗争作为社会生活的一种本质，还表现在它对于人类社会历史的推动作用。马克思和恩格斯把阶级斗争看作是阶级社会历史发展的直接动力“，现代社会变革的巨大杠杆”。

科学实验作为一项独立的社会实践，也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上的产物。

但当科学实验以独立的姿态一经出现在世界上之后，生产力就以神奇的力量发展起来。马克思高度评价了以科学实验为基础的自然科学在社会生活中的意义。他说：“生产力的这种发展 归根到底总是来源于发挥着作用的劳动的社会性质，来源于社会内部的分工 来源于智力劳动特别是自然科学的发展。”^① 自然科学“通过工业日益在实践上进入人的生活 改造人的生活 并为人的解放做好准备 尽管它不得不直接地完成〔人的关系的〕非人化”^②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人类的实践活动除了生产活动，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97 页。

②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 81 页。

级斗争和科学实验之外，还有政治生活、文化艺术生活、理论的创造活动等等。总之人类参与的一切社会活动，都是人类的实践活动，体现着人类社会生活的本质。人的实践能力是没有尽头的，其活动对象也会随着实践能力的提高而不断扩大。随着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必然会开拓出更加广泛的实践领域。

通过上面的研究和分析，我们可以将实践活动所反映的实践本质作出如下的概括和总结：

实践是人们为了获取物质文化生活资料、满足人类社会需要的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感性的物质活动，是有意识的生命活动。这种活动是人与自然界既相互联系而又相互区别的标记，是人与动物的最后分界。它是人在世界上的存在方式。

这个定义与流行的观点最重要的不同之处就在于，它把人类认识世界的感性活动也包括在实践的范畴之中了。这是因为认识世界的感性活动，同改造世界的活动一样，是动态而非静态，而且它不是脱离客观实在的“主观自省”具有客观的可感知的品质。也就是说，它必须通过主体的能动的行为使客体纳入自己的思维之中，是主客体实际的相互作用过程，因而本质上是实践的。

把人类认识世界的活动纳入实践的范畴，并不是笔者异想天开，而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观点。“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①其意思就是说，人生活在世界上，其活动在本质上都是实践的。他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甚至十分鲜明地指出从事科学之类的活动就是社会性的活动，是作为人而活动的。他写道：“甚至当我从事科学之类的活动，亦即当我从事那种只是在很少的情况下才能直接同别人共同进行的活动的時候，我也是在从事社会的活动因为我是作为人而活动的。不仅我进行活动所需的材料，——甚至思想家借以进行活动的语言本身，——是作为社会的产物给予我的而且我自身的存在也是社会的活动因此我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我自身所做出的东西，是我用我自身为社会做出的，并且意识到我自身是社会的存在物。¹⁾ 这种社会性的活动作为人的活动当然是人的实践活动。毛泽东同志也说过：“人的社会实践 不限于生产活动的一种形式 还有多种其他的形式 阶级斗争 政治生活 科学和艺术的活动，总之社会实际生活的一切领域都是社会的人所参加的。”²⁾ 这就意味着，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在强调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是实践的同时，也承认以制作精神产品为主的认识世界的活动是实践活动。而我们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把制作精神产品为主的脑力劳动排除在实践的范畴之外，把社会实践仅仅局限于体力劳动领域，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是有害的，并且在实际的社会生活中已经造成了损害。这是值得记取的。

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主义者看问题不是从抽象的定义出发，而要从实际出发。但一个事物或一个现象的定义一经从实际中抽象出来，就有了衡量客观事物的标准。用这个观点来观察原始实践，我们就必须承认，在人类的原始时代，除了生产活动之外，还有其他一些活动，如原始宗教、原始艺术和原始战争，其中就包括创造精神产品的感性的物质活动。这些活动虽然还没有从生产活动中分离出来，不是独立的实践形式，但理当无疑地表明，在原始的生产活动中已经孕育着不同于生产活动的新的实践形式，而且这些新的实践形式已以萌芽的样态存在着。因此，研究这些萌芽状态的实践形式，也是我们的一个重要任务。我们在以后就会看到，完成这个任务，对于我们理解和掌握生产实践的原始性，具有何等特殊的意义。因为它从非生产性的活动加入到了原始时代生产实践活动的序列中，构成了原始人类生产实践的特殊样态，造就了原始实践的特殊本质。

1)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75—76页

2)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0页。